

关于对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0 年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1】第 284 号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0 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 2019 年，公司“长期应收款——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期末余额为 14,827.89 万元，当期计提坏账准备 9,149.67 万元，累计计提坏账准备 10,785.72 万元。2020 年，公司“长期应收款——分期收款销售商品”余额为 5,122.26 万元，本期计提坏账准备-9,205.63 万元，累计计提坏账准备 1,580.10 万元；“信用减值损失——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本期发生额为 8,855.92 万元。

(1) 请补充说明长期应收款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与“信用减值损失——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本期发生额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2) 请分别说明 2019 年和 2020 年公司分期收款销售商品的产品类型、业务模式、发生时间、客户名称、合同金额、付款安排、追偿措施和期后回款等情况，客户资信、公司销售政策和回款政策是否发生变化。

(3) 请补充说明长期应收款涉及坏账准备转回的分期收款销售客户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名称、法定代表人、地址，与你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主要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

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公司与客户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 请结合问题(2)(3)回复,补充说明公司2019年计提大额坏账准备及2020年转回大额坏账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2019年大额计提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的依据是否充分,相关收入确认是否谨慎,是否存在利润调节的情形,是否需追溯调整2019年度财务数据。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相关销售收入确认、长期应收款减值测试执行的审计程序并发表意见。

2.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042.78万元,净利润12,437.72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6,202.80万元,同比分别增长47.96%、138.87%、465.15%,毛利率为36.16%,同比提升21.64个百分点。分产品看,应急抢险设备、市政环卫设备、其他产品及备件、工程施工收入和租赁、代销收入等收入金额分别为24,599.03万元、495.58万元、2,969.62万元、290.43万元和4,047.99万元,同比分别变动119.78%、-88.68%、67.65%、-86.84%和290.70%。分地区看,华北分部和东北分部收入分别为13,787.71万元和12,228.11万元,同比分别增长134.52%和39.53%;毛利率分别为35.33%和35.16%,同比分别提升19.61个百分点和20.84个百分点。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为2,618.11万元,同比下降45.15%。

(1) 请说明租赁、代销业务的具体内容和业务模式。

(2) 请结合市场环境、销售数量、单价等,分别说明应急抢险设备、市政环卫设备、其他产品及备件、工程施工收入和租赁、代销业务收入增减变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3) 请结合市场环境、产品结构、销售数量、单价、成本费用等,分别说明华北和东北分部收入和毛利率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4) 请结合市场环境、销售政策、产品结构、销售数量、单价及成本费用变动等,说明公司净利润变动幅度与营业收入变动幅度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销售信用政策、存货周转率变化等说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变动幅度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

(5) 请结合销售政策变化情况,补充说明公司销售费用和营业收入变动情况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

3.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和第一大客户销售收入分别为18,270.38万元和8,540.59万元,分别占收入总额的42.50%和19.87%;前五大供应商和第一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为10,200.40万元和7,366.71万元,分别占采购总额的49.66%和35.87%。去年同期,第一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收入总额的10.37%,第一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20.57%。

(1) 请补充说明第一大客户及供应商的具体销售或采购内容,并结合公司业务模式、具体合同及业务开展情况等补充说明第一大客户及供应商的交易额较去年同期大幅提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2) 请补充说明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名称、法定代表人、地址,与你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主要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是否存在大客户或供应商依赖,应收账款以及截至回函日款项回款情

况；如较去年同期出现较大变化，请说明原因。

4.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655.91 万元，去年同期为 385.89 万元；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政府补助本期发生额为 4,655.91 万元，去年同期为 389.97 万元。请补充说明本期收到政府补助的内容、收款时间、是否具有可持续性，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合规。

5.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金额为 1,839.83 万元。请补充说明该笔款项业务内容、非金融企业名称、发生时间、金额、期限、利率、前期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交易对方与你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主要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对外财务资助情形。

6.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43,933.81 万元，系营业收入的 1.15 倍，其中 3 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为 17,327.49 万元。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5,738.53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4,251.51 万元；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金额为 11,962.51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4,747.35 万元；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1,324.29 万元，本期核销 77.10 万元。

(1) 请结合新增应收账款客户资信、存量应收账款客户计提比例变化情况等，补充说明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2) 请结合应收账款的形成原因、相关客户资信以及催收工作等情况，补充说明对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计提原因及合理性。

(3) 请补充说明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对应的销售收入、应收账

款账龄、期后回款情况，坏账准备计提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4) 请补充披露 3 年以上应收账款的具体交易内容、应收账款账龄具体分布及逾期情况、是否涉诉、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催收措施、收入确认情况及相关支持性文件、应收账款回款情况等，说明 3 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原因，相关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应收账款是否真实存在并准确计量，对应的营业收入是否真实、前期收入确认依据是否充分、是否存在虚增收入或跨期确认收入情形。请向我部报备上述客户相关合同、产品验收单及应收账款回函情况。

(5) 请说明坏账准备核销的原因及合理性、对应的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7. 报告期末，公司按款项性质分类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 5,116.93 万元，主要是保证金、往来款和备用金；坏账准备余额为 379.64 万元，本期计提-64.88 万元；前五名其他应收款客户余额为 1,613.96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120.60 万元，部分款项金额为 3 年以上。

(1) 请补充说明保证金、往来款和备用金的具体内容、交易方是否为公司关联方、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对外财务资助情形。

(2) 请补充说明前五名其他应收款的形成原因、发生时间、3 年以上其他应收款长期未结转的原因及合理性、坏账准备计提的原因及充分性。

(3) 请补充说明其他应收款本期转回坏账准备的原因，坏账准

备计提是否充分。

8.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余额为 35,993.25 万元，本期新增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3.16 万元。其中，“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期初余额为 3,776.41 万元，期末余额为 0；“售后回租”资产期初余额为 6,969.03 万元，期末余额为 1,936.61 万元。

(1) 请补充说明“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的结转情况、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2) 请补充说明售后回租的业务模式、盈利模式、主要客户群体，会计处理及合规性，期末余额大幅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

(3) 请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方法和测试过程，本期计提是否充分。

9. 报告期末，公司合同资产金额为 4,509.14 万元，其中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208.96 万元，未到期的质保金 2,003.13 万元，减值准备余额为 79.49 万元。

(1) 请补充说明报告期末相关工程项目实施进展情况，未能结算的原因，是否符合合同约定，减值计提的判断依据及充分性。

(2) 请补充说明报告期内质保金性质的应收账款的金额及占比，质保金的账龄结构，质保金到期的收回情况，是否存在后续收回的风险。

(3) 请结合具体项目说明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原因及充分性。

10. 报告期末，公司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30,274.04

万元，减值准备余额为 9,122.14 万元，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718.27 万元。请结合主要联营企业的经营业绩，补充说明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过程、本期转回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11.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中项目投资款 3,880 万元。请补充说明项目投资款对应的项目名称、发生时间、预算金额、实际投资金额、目前进展、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 报告期末，公司预计负债中投资损失期末余额 513.99 万元，形成原因为超额亏损。请补充说明上述事项具体情况，计提预计负债的原因、依据及充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13. 年报显示，公司货币资金期初余额和期末余额分别为 19,374.96 万元和 14,314.28 万元。本期利息支出和利息收入分别为 3,105.86 万元和 1,921.34 万元，同比分别减少 28.40% 和增长 532.72%。

(1) 请结合公司货币资金、信贷规模、借款对象、借款利率等情况，说明公司利息支出大幅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

(2) 请结合公司货币资金、结算政策、投资金额、利率、期限等情况，说明公司利息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14.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4 日披露，控股股东郭松森持有公司股份 151,789,982 股，占总股本的 31.35%，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的 94.16%。

(1) 请补充说明截至目前郭松森所持股份质押情况，是否存在股权质押平仓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化解平仓风险的措施，是否存在

其他债务，公司控制权稳定性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2）请报备郭松森各笔股权质押合同起始日、到期日、融资金额、具体用途、预警线、平仓线和其他债务情况。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在 5 月 28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辽宁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1 年 5 月 17 日